**关于开展人工智能领域课程建设情况统计**

**及相关调研的通知**

信息来源： 发布日期: 2024-07-09 浏览次数: 104

各学院（部、中心）及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推进教育现代化的战略部署，加快人工智能在高等教育领域中的创新应用，按照教育部和陕西省教育厅有关要求，现对我校人工智能领域课程建设及应用情况进行统计，面向教师开展人工智能相关调研活动。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人工智能领域课程建设情况统计

**1.统计内容。**

**（1）人工智能知识教育课程。**包括人工智能通识基础课程、人工智能专业核心课程和人工智能应用课程等，是以让学生掌握人工智能的基本概念、学科发展、基础技术、常见工具平台、专业核心知识和典型应用场景等为目的而开设的课程。

**（2）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课程。**指利用人工智能辅助或深度介入课程，将人工智能、大数据、大模型、知识图谱等先进技术与教育教学过程深度融合，打造人工智能助教、人工智能教师，持续创新教学场景，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和教学效果的课程。

 **2.填报要求。**

按照《人工智能领域课程建设情况统计表》（见附件）备注说明进行填报。

二、 人工智能赋能教学情况调研

请各学院转发老师填写并反馈调查问卷。

问卷访问链接：[https://jsj.top/f/dBr6EI](https://jsj.top/f/dBr6EI%E3%80%82)

问卷填报二维码：



本次统计将作为学校后期开展人工智能试点工作的重要依据和推荐上报人工智能典型案例的重要参考，对后期推进相关改革意义重大，请各单位高度重视，全面梳理有关课程，积极组织学院教师填写调查问卷。请各单位于7月12日（星期五）16:00前将学院负责人签字盖章的纸质版统计表扫描件（PDF JPG均可），以及Excel原表发送至邮箱gaoyin@xjtu.edu.cn。

联系人：李柯廷、高茵

联系电话：82668178

附件：人工智能领域课程建设情况统计表

                                教务处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24年7月9日